梁柏台法学院学风简报

分院学工办编 第四期 2020 年 11 月 1 日

根据分院学工办学风督导小组检查结果反馈, 李嘉杰等 13 名同学在 2020 年 10 月 26 日-10 月 30 日 (第 7 周)正常上课期间出现旷课行为,违纪属实。

根据《绍兴文理学院元培学院学生违纪处分条例》第二十条第 1 款规定,决定给予李嘉杰等 13 名同学通报。具体名单如下:

姓名	学号	班级	旷课时间	任课 老师	班主任
李嘉杰	0103200317	法学 2003	10.26 周一早自习	无	李柏辰
娄煜程	0103200323	法学 2003	10.26 周一早自习	无	李柏辰
李昊冉	0103200316	法学 2003	10.28 周三早自习	无	李柏辰
刘文辞	0103200120	法学 2001	10.30周五早自习	无	王军伟
廖梓百	0103200213	法学 2002	10.30周五早自习	无	李洁
曹晓龙	0103190201	法学 1902	10.27 周二合同法分论	吕侨	陈立峰
景昊阳	0103190210	法学 1902	10.27周二合同法分论	吕侨	陈立峰
陈泊霖	0103180102	法学 1904	10.26 周一管理沟通 10.26 周一应用文写作 10.26 周一毛泽东思想 10.29 周四经济法	贾阳 钟凯 邹明洪 陈金东	余凯丽
许浒	0103180137	法学 1801	10.26周一民事诉讼法	董新辉	陈金东
章溢晨	0417180238	法学 1801	10.28 周三仲裁法	汤雪明	陈金东
赵栩玮	0103180145	法学 1801	10.26 周一民事诉讼法 10.28 周三仲裁法 10.30 周五民事诉讼法	董新辉 汤雪明 董新辉	陈金东
鲁瑞杰	0112180320	法学 1803	10. 29 周四仲裁法	汤雪明	茹梦婷
张文中	0203180139	法学 1803	10.28 周三民事诉讼法 10.29 周四仲裁法	陈立峰 汤雪明	茹梦婷

希望各班同学引以为戒,认真遵守校纪校规,不要无故旷课,不要迟到、早退。一旦查到违纪行为,将一律按照《学生手册》规 定严格处理。特此公告。

附《学生手册》关于教学活动的相关规定:

未经批准旷课不满 10 学时者,给予批评教育;累计达 10-29 学时者,给予警告或严重警告;累计达 30-59 学时者,给予记过或留校察看;累计达 60 学时以上者,给予开除学籍处分。

梁柏台法学院 2020年11月1日

主编: 马冰鑫 责编: 余洛冰 终审: 黄钰琪